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214臺北市廣州街2號

傳 真：

聯 絡 人：黃馨慧 (02)2380-3842

電子郵件：620120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主綜督字第1150600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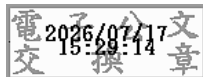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民間團體補捐助系統查詢及登錄作業_1_17150021464.pdf、修正對照表_2_1715002146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民間團體補（捐）助系統查詢及登錄作業」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為提升民間團體補（捐）助系統（CGSS）查詢效益及簡化登錄作業，修正旨揭作業，請依規定確實辦理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
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（均含附件）



花府 115/07/17



1150141643